

“十五”国家重点图书出版规划

社会学与社会发展丛书

城市

CHENGSHI ZAIHAIXUE

■ 章友德 著

SHEHUIXUE YU SHEHUI
FAZHAN CONGSHU

灾害学

——一种社会学的视角

上海大学出版社

“十五”国家重点图书出版规划
社会学与社会发展丛书

城市灾害学

——一种社会学的视角

章友德 著

上海大学出版社

· 上海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城市灾害学: 一种社会学的视角 / 章友德著. —上海:
上海大学出版社, 2004.8

(社会学与社会发展丛书)

ISBN 7-81058-737-4

I. 城... II. 章... III. 城市-灾害-研究
IV. X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83309 号

责任编辑: 范维明 封面设计: (谷夫平面设计工作室)

责任制作: 章斐

城市灾害学

章友德 著

上海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市上大路 99 号 邮政编码 200436)

(E-mail: sdcbs@citiz.net 发行热线 66135110)

出版人: 姚铁军

*

南京展望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排版

上海复旦四维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90 × 1240 1/32 印张 10 字数 298 千

2004 年 8 月第 1 版 2004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2100

ISBN 7-81058-737-4/C · 038 定价: 16.00 元

社会学与社会发展丛书编委会

主 编：邓伟志

沈关宝

副主编：胡申生

仇立平

张钟汝

内 容 提 要

城市灾害是发生在城市空间的、更多是由人为因素导致的、对城市生命和财产造成巨大损害的一种社会现象。

本书从梳理人类对城市灾害认识演变的历史入手,用社会学理论和方法,通过对前工业社会、工业社会、后工业社会不同历史时期城市灾害的种类、原因、功能以及对灾害的不适应、灾害时的组织动员等分析,试图揭示出灾害的产生更多是由于人为因素所致。要防止和减少城市灾害,必须从制度上建立起预防和减少各类灾害的体制和机制。

今天,中国正进入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新的发展时期,研究城市灾害、减少城市灾害是建设美好城市家园的不可缺少的举措。

目 录

第一章 导论	1
一、城市与城市灾害	1
二、城市灾害及其研究	5
三、研究城市灾害的方法与意义	16
第二章 城市灾害认识的演变	23
一、早期哲人对人和自然关系认识	23
二、西方近代思想家对灾害的认识	26
三、当代学者对城市灾害的思考	33
第三章 社会学家眼中的城市灾害	49
一、马克思和恩格斯对城市灾害的认识	49
二、涂尔干、齐美尔、韦伯对城市灾害的研究	55
三、人文区位学派(Human Ecology)对城市灾害的研究	60
四、卡斯泰尔对城市灾害的研究	64
五、中国社会学家对城市灾害的研究	70
第四章 前工业社会的城市灾害	75
一、饥荒、战争与城市	75
二、瘟疫、疾病及其传播	82
三、瘟疫的认识及控制	91
四、专制制度、农民反抗与城市兴衰	97
第五章 工业社会的城市灾害	108
一、工业社会的到来	108
二、城市化与城市灾害	113
三、工业社会城市灾害举例	121

第六章 后工业社会的城市灾害	137
一、后工业社会的逻辑	137
二、科学灾难与都市的生死循环	140
三、流动空间与辐射	146
第七章 世界城市灾害举例	158
一、中国的城市灾害	158
二、上海、北京的城市灾害	166
三、欧美的城市灾害与防治	174
第八章 城市灾害的原因分析	183
一、前工业社会城市灾害的原因	183
二、工业社会城市灾害的原因	191
三、后工业社会城市灾害的原因	199
第九章 城市灾害的功能	209
一、“功能”界定及功能方法	209
二、城市灾害的正功能和反功能	214
三、城市灾害的显性功能和隐性功能	224
第十章 城市灾害中人的行为不适应	234
一、城市人群的特征和城市灾害的易传播性	234
二、适应与不适应机制	241
三、结构—文化—行动	249
第十一章 城市灾害的组织动员	259
一、城市安全与组织动员	259
二、城市灾害与组织动员	265
第十二章 全球化与风险控制	285
一、全球化时代的风险	284
二、风险社会的认识与行动	292
三、城市灾害与环境教育	297
后记	309

第一章 导论

一、城市与城市灾害

城市作为一种社会现象,不是从来就有的,是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城市的产生是历史文明发展的见证。人类文明的历史就是城市产生和发展的历史。探究城市的产生和发展,是推进现代化进程必不可少的一部分。

“灾害”的含义是广泛的。灾害的普遍定义是:危害人类生命财产和生存条件的各类事件。所有来自自然的和人为的、危及人类生命财产和生存条件的祸害,都可归为“灾害”。灾害具有自然和社会的双重属性。

在一个日益城市化的时代,发生在城市地域中,由人类自身原因造成的各类灾害对生命与财产造成的损失日益严重,对灾害进行的多学科、多视角的研究就是在各类灾害对人类所造成日益严重后果基础上开始的。

研究人员把灾害主要分为四类:自然变异造成的自然灾害、人类疏忽所带来的对人类生存造成的技术灾害、人类故意行为造成的社会灾害、人类自身造成的生态灾害。实际上,自然灾害和人为灾害之间的界限并不是十分清楚的,许多自然灾害可以引发其他的次生灾害;同时,自然灾害本身又往往是人类不当行为的后果。

其他如人类为了自身生存所造成的生态灾害、人类行为故意造成

的灾害正对我们的生产、生活造成越来越严重的影响。尤其在一个日益城市化的时代,在城市地域中,各种人类自身原因造成的灾害对生活在城市中的人们所造成的生命和财产方面的损失日益严重。

由自然变异造成的自然灾害,是在相当时间内人类所能认识的灾害性事件。近代以来,由于人类自身因素而造成巨大影响的技术灾害,如有害废弃物、危险品生产运输、火灾、交通事故、安全生产等,也已经造成了严重后果。其他如人类为了自身生存所造成的生态灾害、人类行为故意造成的灾害等这类被称为人为灾害的事件正对我们的生产、生活造成越来越严重的影响。

灾害,作为一种客观的自然现象,从总体上说是不可能完全避免的,经常发生的自然灾害具有突发性,严重威胁着人类的生存和发展,尤其是在前工业社会,人类认识自然的能力极为有限,对致灾、成灾规律缺乏认识,防灾、减灾意识欠缺,也加大了各类自然灾害所造成的破坏性后果。在缺少科学技术的时代,人们只能企求神灵,通过祈祷方式消灭灾祸,但灾害总是不遂人愿,一次次地对人类造成伤害。灾害过程是自然性的,灾害的后果都是社会性的。

从本质上讲,自然界和人类社会是一个有机的整体,社会是自然界的一个组成部分,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结果,共同地受一般规律的支配,即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但“在人类历史、社会领域中进行活动的,全是具有意识的,经过思考或凭激情行动的追求某种目的的人,任何事情的发生都不是没有自觉的意图,没有预期的目的的”,“人们所期望的东西很少如愿以偿,许多预期的目的在大多数场合都彼此冲突,互相矛盾”^[1],这是对人为灾害的最好解释。

在马克思看来,人类的某种活动所追求目标的结果往往不是所期望发生的。关于城市灾害,人们的定义不一而足,但正如帕累托所言,“一种理论不可能设想各种现象的全部细节,所以分歧不可避免,我们只能将分歧缩小到最低限度”^[2]。

对灾害的认识就经历了这样一个曲折的过程,对灾害的不同认识也是如此。缩小分歧的目的在于为解决问题形成合力、集聚力量。不仅分歧不可避免,而且分歧也十分必要,不同的观点可以从不同的侧面

使人们对某种现象有比较全面的理解。尽管在许多细节方面,我们仍有欠缺,但欠缺并不妨碍我们对灾害现象逐渐深入地了解以及采取行动。

在相当长时间内,我们将城市灾害简单定义为自然因素导致的破坏性后果,但今天发生在城市中越来越多的、由于人为因素所导致的灾难性后果让我们对原有的认识产生了怀疑。

城市灾害不仅是发生在城市区域由人为因素所导致的灾害性后果,而且包括城市生活方式导致的对非城市区域环境的破坏。由于不可控制或未能预料的破坏性因素的作用,使人类赖以生存的环境产生突发性或积累性的破坏或恶化,并且超越了城市生态系统的极限而引起人群伤亡和物质财富及资源损失的现象和过程。

分析城市社会的各类灾害,我们可以这样界定城市灾害:一定时间内,发生在城市空间中的主要由各类人为因素所造成的、对社会系统正常运行造成负面影响的事件,它的产生与人类在社会经济结构中的行动有关。

一般来说,城市灾害具有如下一些特征:

1. 多样性

由于城市灾害形成的原因不同,使城市灾害种类多种多样,其中,既有自然灾害,也有人为因素造成的各种灾害,尤其是现代社会人类的活动影响日益显著,使人为造成的城市灾害明显增加。

2. 复杂性

对城市灾害进行分析研究发现,城市灾害的致灾因素非常复杂,主要表现在自然和人为因素交互作用。同时,历史、地理、经济发展状况,人口素质、城市管理者管理水平的差异等都可能成为诱发各种灾害的重要因素。

3. 人为性

对世界古今中外城市灾害的研究表明,造成对城市生命财产带来巨大危害的各类城市灾害,更多的是由人为因素导致的。以往对城市灾害的研究往往将城市灾害原因归结于自然因素,没有重视非自然因素的作用。除地震等自然灾害对城市造成破坏外,发生频率高、社会危

害大的最多的城市灾害往往是交通、火灾、工伤事故等人为活动所导致的城市灾害。因此,防范人为灾害应该是今后城市防灾工作的重点。

4. 放大性

这是城市灾害最具代表性的共性特征,同一种类和强度的灾害,发生在城市还是乡村、建筑物密集还是稀疏、城市基础设施防灾性能好或坏都会造成不同的后果。尤其是在大中型城市,人口和建筑物密度高,一旦发生灾害,造成的损失就非常大,这是城市灾害的放大效应。这也是为什么在灾害防治中,更要加强城市灾害研究和防治的原因所在。

在城市灾害中,自然灾害始终是人类生存发展的一大威胁。20世纪以来,全球范围内因自然灾害死亡的人数达300万,有近10亿人的生活受到影响,灾害频繁发生以及对人民生产、生活所造成的影响愈来愈大,这已经引起各国的重视并积极开展灾害的研究,以寻求减灾的途径,为防灾减灾提供理论支持。

自然灾害给人类带来无数的悲剧,自然灾害发生得愈频繁,城市受到的破坏就愈大。但是,灾害造成损失的大小与城市是否被毁,是不能划等号的。城市毁灭的原因要比自然灾害复杂得多,社会动乱、人为因素占有很大比重,往往最严重的水灾、火灾都不能把城市摧毁,而不大的一场战争却能把它消灭。一场水灾可能造成几十万人的死亡,但不一定能够完全毁掉一座城市;一场大地震不过伤亡几千人,但却可能摧毁整个城市的建筑。

城市灾害类型主要包括公害、交通事故、水害、火灾、地震、高新技术破坏性灾害以及生物灾害等。随着城市经济的发展,灾害的发生呈上升趋势,研究表明,现在城市中人为致灾所造成的损失已占全部灾损的60%以上。

在城市发生的自然灾害中,地震是最具有毁灭性的。突发式地壳运动的能量蓄于地下,释于地表,能够轻易摧毁城市地面建筑物。地震的次生灾害,如火灾、海啸、山崩、地陷等,加剧了城市灾害,有时比地震本身更加可怕。环太平洋岸、地中海岸和加勒比海岸地震带上,大部分城市被地震摧毁过,有的毁灭过四五次。一座城市的顷刻毁灭,往往会

带来几万人以至数十万人的死亡,因为它不像别的灾害能有逃亡的余裕时间。

仅 20 世纪 60 年代以来,被地震毁灭的重要城市就有:蒙特港(1960 年,智利,8.9 级,世界纪录上的最大地震),阿加迪尔(1960 年,摩洛哥),斯科普里(1963 年,南斯拉夫),安科雷奇(1964 年,美国阿拉斯加),马拉瓜(1972 年,尼加拉瓜首都),唐山(1976 年,中国,死 24.2 万人,近代伤亡最大的地震),塔巴斯(1978 年,伊朗),阿斯南(1980 年,阿尔及利亚)。

以往人们更多地将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失理解为灾害事件,各类自然灾害对人类造成的损失似乎显而易见。仅 1990~1999 年十年中,我国自然灾害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年平均为 1 527 亿元人民币,占同期国内生产总值的 3%~6%。

同样不可忽视的是,由于人为因素导致的各类灾害造成的严重后果令人触目惊心。仅 1998 年,我国工矿企业、交通、火灾等人为因素导致的死亡人数就达到 10.4 万人。关注灾害事件所造成的影响就是关注人类自身,应该认识到灾害具有的自然和社会的双重属性。

综观全球,灾害问题在某些地区得到了很好的解决,在另一些地区却严重恶化,并且全球城市灾害的势头还难以遏制,总体趋势依然是恶化的,尤其在大力推动城市化建设的发展中国家,这种情况尤为严重。

二、城市灾害及其研究

古典社会学理论将灾害界定为一种基本的社会现象,对灾害的研究涉及到成因、范围、后果等方面的内容。灾害社会学是宏观与微观社会学的一个边缘学科,它以灾害与社会的关系为研究对象。

社会学家孔德(1798—1857)试图对各类自然现象以外的社会现象进行实证研究,给我们研究灾害社会属性和危害以启示。早期社会学研究者关注一般社会现象的研究。

秩序和进步是社会学创始人孔德关注的核心。侧重于特殊社会现象研究的涂尔干(1855—1917)将自己社会学研究对象概括为“社会事

实”。在他看来,社会事实是从个人之间相互影响中产生出来而又高于个人,外在于个人并对个人产生某种压力或强制性的约束力的那种社会现象,它具有普遍性和客观性。

城市灾害就是这样一种“社会事实”,它在城市社会中具有普遍性和客观性,对这类社会事实的分析和研究,为找到各类城市灾害的致灾原因并采取针对性措施,为有效减少和防范各类城市灾害创造条件,使生活在城市的人们,不再总是生活在各类可能性的灾害造成的阴影和压力下,并造成生理的、心理的紧张和恐慌。

人们在可能发生的灾害面前绝不是无所作为,完全能有所作为。涂尔干对进入工业社会的欧洲进行研究,他认为,在社会转型期,城市社会的居民因缺少集体意识的认同,处于失范状态,使自杀成为可能与必然。“文明主要集中在各大城市,自杀也主要集中在各大城市。有时候我们甚至会看到,某些传染病的策源地竟然是国家的首都和重要的城市,疫病从这里逐渐会蔓延到整个国家”^[3]。

在涂尔干看来,城市中社会分工的出现,是由于城市人口规模和密度不断增加而导致的,是社会分工促进社会进步。但社会进步并不意味着城市中居民的幸福感以及与城市化水平非常低的社会相比有了进一步的提高;当然也没有确切的证据证明,农业社会中,生活在城市中的人们幸福与快乐超过今天的时代。

分工促进了社会发展,合理的社会分工是打破社会平衡状态的最好方式。竞争、竞争中分工、分工中共存,现代人在残酷的竞争中还是找到了一种增进幸福和进步的方法。

在个人主义占主导价值观的欧洲城市社会,原子个人如何凝集成一个契约社会,如何在社会分工的基础上增进社会的有机团结,是涂尔干思考的问题。从涂尔干的问题意识以及齐美尔(1858—1918)关于冲突的论述,我们能够看到城市社会的建构总是充满着曲折,理想的城市社会是在克服、认识、解决城市问题的基础上不断建构的过程。

“社会要在现有生存条件下继续生活,就必须使个人或社会的意识领域不断得到拓展与澄清”^[4]。欧洲工业革命使西方产生了两大社会变化:都市化发展和传统农业社会控制的解组。随着传统农业社会的

解体,大量人口向都市迁移,引发出一系列的都市社会问题。这些社会问题包括社会结构调适不良、价值系统紊乱、人际关系冷漠、心理崩溃及社会犯罪增长。

齐美尔是古典社会学的又一位代表人物,也是一位有争议、具有原创性的社会学家,他是形式社会学的创立者。形式社会学的目标就是对社会生活的各种可能的形式进行分类。齐美尔坚持认为,“社会学应该致力于研究个体的互动形式,可以把它们定义为不断重复的普遍行为模式,各种内容正是通过它们才得以表达”^[5]。其都市社会学思想主要反映在1903年发表的《都市与精神生活》一文中,文章提出大都市社会关系及精神生活的三个独立变量:规模、分工和货币经济。

齐美尔认为,群体规模越大,对社会制约、协调机制的要求就越复杂,群体中社会成员的交往非直接因素就越增长。群体的统一必须由正规的控制工具如法律机构来完成。大都市社会生活的特点就是将许多陌生人聚集在一起,在个人享受自由的同时也意味着品尝孤独。

现代分工的作用最显著地体现在大都市中,随着分工的进一步细化与复杂化,产生许多无直接关系的社会圈,复杂的都市分工造成了都市社会无限变动和群体经验世界的破碎,加剧了人们精神的紧张。急剧变化的都市与稳定的乡村社会形成鲜明对照。货币经济因此成为都市的中心,金钱交易成为现代都市理想世界的一种解释。规模、分工、货币经济的互相作用形成了都市的疏离、孤独与冷漠。

在齐美尔的眼中,城市不再像乡村社会一样,留给人们一种美好的回忆,变化、冷漠、无助是许多生活在都市中的居民的普遍感受。齐美尔对城市社会的认识和学说,通过其学生帕克建立的芝加哥城市社会学派而广为人知。帕克接受了齐美尔许多关于城市社会的观点,“将城市视作一种匿名的、险恶的社会环境”。芝加哥学派的研究涉及少年帮派、贫民、罪犯以及新移民在一个不熟悉的环境中如何适应等问题。

齐美尔和帕克的研究,对我们研究城市灾害是一种重要的启发。我们对城市灾害的社会学分析,不同于传统对城市自然灾害现象的描述,更多的是将灾害作为一种人对自然和城市社会的认识不足或错误认识所产生的行动后果,这种后果造成了对城市中生命和财产的损害,

我们将其理解为城市灾害。这种行动后果超出行动者主观意图,构成了在吉登斯看来的意外后果。

很显然,在一个日益城市化的全球社会中,城市灾害发生的普遍性、后果的严重性,已开始引起各国政府、社会和市民的关注。但由于各国发展水平的不平衡性和科技水平的差异性,行动者认识城市灾害能力、防范城市灾害的体系构建等也呈现出巨大的差异。因此,同样的城市灾害导致的后果也就有了巨大的差异。

韦伯对“有意义的主体性行动”的解释为我们的分析提供了一种视角。“对社会学分析来说,它至少一直意识到任何一个既定的行动过程可能对他人造成的客观后果所具有的意义,无论这种后果有意识还是无意识。”^[6]

当伦敦的天空不再明净、当塞纳河的河水不再清澈……人们才开始对工业化的意外后果有一种新的认识,并采取有意义的主体性行动,行动的后果自然发生了变化,漫步欧洲街头,我们似乎重新回到了传统的欧洲。但当工业化在日益全球化浪潮中形成全球运动时,我们看到发展中国家正在重复欧美国家昨天的故事。即使在欧美国家,不同于传统社会的包括消费主义的价值观对行动的影响所导致的后果,同样不能为政府、大众所认识,新的问题(恐怖主义)在世界城市不断产生,同样困扰着我们。

生态学是法国生物学家 E·海克尔于 1856 年创立的一门学科。生态学可以称为研究生物住所的学问。海克尔将生态学定义为研究有机体及其环境之间相互关系的科学。

1935 年,英国生态学家坦斯勒提出了“生态系统”的概念,明确地将有机体与它们的生存环境视为一个不可分割的自然整体。

20 世纪 20 年代,巴洛斯和波尔克等人提出“人类生态学”概念,尝试将生态学思想方法用于对人类群落的研究。经过若干学者的努力,人类生态学已形成了自己的研究对象。

人类生态学和城市社会学派的产生是在美国工业化推动城市化的背景下发生的。城市化进程加快,城市人口迅速增加,形成多种族和多元文化,正是在这一背景下,芝加哥城市社会学派这关注邻里,关注种

族、文化、民族之间的冲突所导致失范现象,试图找到解释和解决城市社会问题的方法。生存竞争下如何实现互补,共生就是这样的一种方法。

都市社会学核心问题是研究人类群体生活与都市环境的关系,这种对都市社会学核心问题的理解,在其创始人帕克的开创性文章《城市对城市环境中人类行为研究的建议》中有着清晰的表达,围绕着人类群体的生活与都市环境这一核心问题,研究者关注人类群体生活与都市环境在空间结构上展现与社会结构上展现^[7]。

人类生态学是以帕克为代表的芝加哥学派开创的,在生态学视角中,自然界各种生物之间存在着相互依赖、相互共生的关系,生物社区是有秩序存在的;人类是群生群居的动物,它无法单独生存,相对来看,人是弱小的,它不仅需要一定的环境保护,还需要有同类伙伴的协同合作^[8]。

“人类所有的活动对其发生的环境都有某种影响,其中大部分的影响都是短期的……但是人类的某些活动,无论是直接的还是间接的,都是环境变化的主要因素”。芝加哥城市社会学派创始人帕克认为,人类的生活总是由生存斗争的进化原理所推动的,它总是以竞争的形式出现,为了努力满足自己的需要,人们相互竞争紧缺的资源和有价值的土地,为利益、权利、声望而进行竞争,在竞争中导致人口流动加速,城市就是在竞争和人口流动中形成的。就是在这样的进程中,无序和混乱呈现出一种常态,这可以说是我们所说的城市灾害。

人类生态学者认为:城市社区的空间结构也是由于生态竞争的统治原则决定的。在城市中,谁占到城市中心区的位置也就决定中心区的功能,进而决定周边地区的功能。伯吉斯同心圆理论就是这种理论的直接表述。在中心区外围是一个相对衰落的过渡区,因为随时可能被拆迁,房屋主人不愿意进行投入更新,基础设置条件较差,租金便宜,而吸引贫民和流动人口在此暂时性居住,这一群体聚集使这一区域成为各种问题集中之地,许多城市冲突在此滋生。

在一个日益全球化的时代,世界所发生的变化已经不同于传统社会的逻辑。当代法国著名社会学家乌尔里希贝克说,我们已经生活在

这样一个崩溃的文明中,这种观点是随着切尔诺贝利核电站的灾难和亚洲金融危机所引起的世界震荡而出现的,不仅是切尔诺贝利核电站泄漏,不仅是亚洲金融危机,在 21 世纪发生的不同时空中的灾难向人们发出警告,我们必须正视全球化社会提议增长的各种风险。

随着城市文明的出现,当社会或多或少地排斥自然生态系统时,便会设立一种新的环境。城市除了一定的人口数量与密度之外,也是一种环境,各种经济、社会、政治、文化的机构……在这一环境中相互产生影响^[9]。

个人和社会、城市环境之间的生态系统关系可以在最有利的和最不利的状态之间摆动,关键在于个人和组织能否对城市这一人造环境有更多的认识,对其复杂性的认识,以及为营造有利于个人和组织生存的条件所作的努力,可以促使个人和社会向着最有力的状态变化。

在今天,人们已不再像从前那样面临着大规模的流行病与饥饿而使人口锐减的世界。他们面临的是一种与从前相反的情形,如人口爆炸、失业、贫困与富裕的鸿沟不断扩大、人口与资源的冲突加剧、失业和劳动生产率之间矛盾的加剧等。

尽管各类灾害对人类所造成的后果由来已久,但人类对灾害的系统研究的历史却是短暂的。即使在美国,对各类自然和人为灾害的研究也是不多见的,灾害研究并不是各学科研究的重点。不同学科的研究者对灾害的定义各有不同,但其共同特征是危害人类生命财产和生存条件的各类事件。

1957 年,日本京都大学最早创刊的《防灾研究所年报》,开始了对自然灾害的系统研究。高度城市化的欧美国家由于自然灾害对城市造成的巨大损失,使他们重视对本国和世界范围内的灾害研究。他们在科技水平和研究力量方面的优势,也使他们有条件开展各种科学研究。这些发达国家的经济发展也为其进行科学研究创造了必要的条件。作为最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的美国和日本,在关于灾害研究方面也走在世界的前列。

这种对自然灾害的研究大致分成三个阶段:① 萌芽期。通常是在灾害发生后,对有关灾害及其损失的资料进行收集、整理、分析。